

更正公告

我局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发布的宣区自然资规告字〔2022〕1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中，有内容须更正如下：

1. 决定公开出让宣区〔2022〕28-31 号地块肆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本次公开出让的肆宗地块均以现状土地条件为准交付。
2. 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特此更正

联系电话：13956603229 18956373636

宣城市宣州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2 年 9 月 2 日

